

臺北市大同區揚雅里 109 年度上半年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3 日（星期五）下午 7 時整

二、地點：重慶北路三段 113 巷 30 弄 1 號

三、主持人：吳里長振明

紀錄：彭里幹事莞雯

四、市政府指導長官：

五、上級督導人員：劉主任逸雅

六、參加人員：如附簽到表

七、主席致詞：

非常歡迎各位議員主任、民族所黃所長、市府各單位同仁以及各位鄰長在百忙中抽空參加我們揚雅里 109 年度上半年的里鄰工作會報，共同為我們揚雅里更美好的未來努力打拼。

八、里辦公處工作報告及宣導事項：

（一）108 年度補助各項里鄰建設經費支用情形，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4~13 頁。

（二）109 年度工作計畫表，請參閱會議資料第 13~14 頁。里辦公處預定於上半年度辦理元宵花燈發放活動、母親節活動及鄰長自強活動，屆時再麻煩各位鄰長踴躍參加，並多加宣導鼓勵里民參與。

九、列席單位工作報告及宣導事項：

（一）大同區健康服務中心楊護士晴喬宣導：

1. 我們揚雅里社區流感疫苗注射，將在 109 年 1 月 7 日下午 2-4 時在里民活動場所舉辦，設籍臺北市年滿 50 歲以上民眾即可前來施打，麻煩鄰長們協助提醒左鄰右舍鄰居多加利用。
2. 臺北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提供居家服務、輔具申請、居家護理、喘息服務及交通接送等，如里內 65 歲以上失能、獨居及弱勢長輩有需求者，可通知各里地段護士協助轉介。相關資訊請洽廖護士（2585-3227 分機 6638）
3. 臺灣屬海島型氣候，環境適合病媒蚊生長，因應本市發生登革熱社區傳染事件，請協助加強宣導保持住家內、外周遭環境清潔並留意是否有積水情形，落實「巡、倒、清、刷」清除孳生源（如屋簷排水管、輪胎、鐵鋁罐、帆布、寶特瓶、盆栽底盤等）工作及做好防蚊措施，才能有效降低社區病媒蚊密度，減少登革熱病毒傳播。相關資訊請洽周約僱管理員（2585-3227 分機 6656）
4. 請里鄰長協助鼓勵大同區里民參加子宮頸抹片、乳房攝影、大直腸、

口腔等四癌篩檢，相關資訊請洽吳護士(2585-3227 分機 6637)

(二)大同戶政事務所趙戶籍員元章：

1. 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訂於 109 年 1 月 11 日舉辦，投票時間是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請務必攜帶有效身分證及印章前往戶籍所在地投票所投票。

(三)大同社福暨老服中心高社工逸欣：

1. 各位鄰長如果發現左鄰右舍有 65 歲以上獨自居住的長者需要特別關懷者，可以通知里長、里幹事或老福中心，我們會列冊定期安排設、志工關懷訪視。
2. 也麻煩各位鄰長在過年期間多加關心獨居或失能的長者，發揮社區互助精神。

(四)大同清潔隊大龍分隊李隊長育茜：

1. 大型廢棄物清運，請市民朋友依各里劃分之分隊與本區清潔隊預約時間及地點，切勿任意放置戶外，以免受罰。
2. 109 年農曆除夕為 1 月 23 日，敬請各位里民朋友配合提早於 108 年 12 月 17 日至 1 月 16 日進行年終大掃除。春節期間收運垃圾時間，大年初一至初三（1 月 25 日至 1 月 27 日）停收垃圾、初四（1 月 28 日）恢復收運垃圾、廚餘及清掃街道，初五（1 月 28 日）逢星期三停止收運。另外，除夕前一日至大年初五（1 月 23 日至 1 月 30 日）停收大型廢棄物，初六（1 月 30 日）才恢復預約大型廢棄物收運。

(五)消防局大同分隊鄭小隊長堯仁：

1. 本市低收入戶、獨居長者、身心障礙者、蝸居、社工評估經濟弱勢須協助者、搶救困難地區、狹窄巷弄、其他搶救不易地區之居住處所優先補助設置住警器。另外再請各位鄰長多加推廣宣導里內 5 樓以下及頂樓加蓋住戶設置住宅火災警報器。
2. 年關將近，請小心爆竹煙火，避免意外事故發生。此外，也請各位鄰長多加宣導民眾注意爐火瓦斯的使用，以防火災。

(六)大同分局民族路派出所黃所長冠希報告：

1. 請各位鄰長協助轉達，民眾如欲報案或需警方協助時，可以直接撥打民族所電話 29544832、25926204 或直接撥打 110，我們會立即派員警前往處理。各位鄰長對轄區治安有疑慮或有任何問題，也請立即跟轄區警方來做聯繫。
2. 過年快到嘍！「109 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以治安平穩、交通順暢、民眾安心為工作主軸，自 109 年 1 月 16 日 22 時起至 1 月 30 日 24 時止，為期 15 日。」
3. 「大同分局自 109 年 1 月 16 日 22 時起至 1 月 30 日 24 時止執行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以治安平穩、交通順暢、民眾安心為工作主軸，亦推動協助維護民眾(含外僑)舉家外出家戶安全、提供鉅額存(提)款護鈔服務、幫助失蹤人口返家團圓等為民服務措施，請大家善加利用。」
4. 詐騙集團總是利用人性弱點，例如子女被綁架之類，萬勿因一時驚慌而落入歹徒圈套，一定要冷靜再次確認，可以詢問本所電話或撥打 165 防詐騙專線，切勿聽信指示至 ATM 自動提款機操作進行匯

款動作。

(七) 上級督導人員劉主任逸雅：

1. 宣導本所將於 109 年 1 月 16 日 09:30-12:30、14:00-16:00 在 1 樓洽公大廳舉辦「新春揮毫」活動。
2. 宣導臺北五〈有〉心，銀向幸福。
3. 宣導臺北市「參與式預算」，歡迎市民朋友透過公民審議及溝通協調方式，來決定一部分公共預算支出的優先順序。
4. 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訂於 109 年 1 月 11 日舉辦，投票時間是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揚雅里 1-5 鄰請在里民活動場所北側投票，6-11 鄰請在本里民活動場所南側投票，12-16 鄰請在昌吉街 61 巷 45 號(日日昌小公寓)投票。麻煩各位鄰長、志工協助向左鄰右舍宣導。

十、表彰事項：

非常感謝各位鄰長、守望相助隊員及志工夥伴們，在過去這一年來，對於市府各項重要政策(防颱救災通報、環境清潔)，及區公所各項活動，還有對於我們里內各項活動的支持與協助，里辦公處在此表達誠摯敬意。

在未來的一年，還請各位鄰長、志工們繼續支持與協助，以使我們里內的各項工作能持續順利推動。

十一、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里 109 年度補助里鄰建建設服務補助經費支用情形一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 依據「臺北市里辦公處支用里鄰經費管理要點」辦理。
- (二) 本(109)年度補助里鄰建建設服務補助經費共計 300,000 元整，全數編列為經常門。
- (三) 預計辦理項目如下：
 1. 里民活動場所水電補助(預算 12,000 元整)。
 2. 機車相關保險費 (預算 5,000 元整)。
 3. 志工餐點及交通補貼代金(預算 73,000 元整)。
 4. 里民活動場所會議桌購置(預算 35,000 元整)。
 5. 廣播器維修(預算 50,000 元整)。
 6. 滅火器檢修及換粉(預算 50,000 元整)。
 7. 影印機碳粉匣(預算 4,800 元整)。
 8. 飲水機濾心(預算 6,720 元整)。
 9. 守望相助裝備(預算 35,000 元整)。
 10. 中元普渡(預算 25,000 元整)。
 11. 里長統籌支用(剩餘 3,480 元整授權由里長統籌運用之)。

決 議：照案通過，未盡事宜授權由里長依權責及規定辦理。

案由二：有關本里 109 年度鄰長自強活動補助款等支用情形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臺北市里辦公處支用里鄰經費管理要點」辦理，每位鄰長補助新臺幣 1,210 元整。

(二)擇日辦理，行程由里長統籌規劃之。

決議：經過現場投票表決將辦理一日行程，其餘照案通過，未盡事宜授權由里長依權責及規定辦理。

案由三：有關本里 109 年度推行睦鄰互助聯誼活動支用情形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臺北市里辦公處推行睦鄰互助聯誼活動實施計畫」辦理，經費共計 60,000 元整。

(二)預計辦理項目如下：

1. 元宵節活動(預算 30,000 元整)。

2. 中秋節活動(預算 30,000 元整)。

決議：照案通過，未盡事宜授權由里長依權責及規定辦理。

案由四：有關本里 109 年度迪化污水處理廠回饋金支用情形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臺北市污水處理廠回饋地方自治條例」辦理。

(二)本里 109 年度迪化污水處理廠回饋金共計新臺幣 610,178 元整，全數編列為經常門。

(三)預計辦理項目如下：

1. 母親節活動(預算 20,000 元整)。

2. 國中小獎助學金(預算 100,000 元整)。

3. 敬老金(預算 300,000 元整)。

4. 迪化宣導品(預算 140,000 元整)。

5. 迪化宣導品行政費(預算 3,000 元整)。

6. 中元普渡(預算 11,000 元整)。

7. 中秋節活動(預算 6,178 元整)。

8. 第 2 次文化參訪(預算 30,000) 元整。

決議：照案通過，未盡事宜授權由里長依權責及規定辦理。

案由五：有關本里 109 年度臺北市臺北松山機場回饋金經費支用預算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依民用航空法第三十七條第六項規定訂定之。

(二)本里 109 年度臺北市臺北松山機場回饋金共計新臺幣 81,411 元整。

(三)預計辦理：

1. 第 1 次文化參訪 (預算 30,000 元整)。

2. 高中大學獎學金 (預算 50,000 元整)。

3. 中元普渡 (預算 7,411 元整)。

決 議：照案通過，未盡事宜授權由里長依權責及規定辦理。

案由六：109 年度睦鄰互助聯誼活動一案，提請討論。

說 明：依據 107 年「研商本市各里辦公處以里鄰活動名義申請區民活動心相關流程事宜會議結論」辦理。活動項目

(一)語文班、親子讀經班。

(二)國標舞。

(三)瑜珈。

(四)歌唱班。

(五)里民聯誼。

(六)舞蹈。

(七)其他能增進區民情感，公共利益之正當活動。

決 議：照案通過，未盡事宜授權由里長依權責及規定辦理。

十二、臨時動議：無

十三、散會：下午 9 時整。